

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 m² 纸包装制品及 1500 吨纸管 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8 月 17 日，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 m² 纸包装制品及 1500 吨纸管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组名单附后）。会前代表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环境监测单位监测情况的汇报、验收报告调查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 m² 纸包装制品及 1500 吨纸管迁建项目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新兴工业园区（包桥路 1 号），项目审批主要内容为：本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250 万元，设备投资 200 万元，安装工程及预备费用 5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0 万元。本项目不新增工业用地，整体搬迁至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新兴工业园区，租赁长兴县画溪街道明门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约 4000 平方米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全厂年产 600 万 m² 纸包装制品及 1500 吨纸管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环保投资 50 万元。目前该项目已投产，实际年产 600 万 m² 纸包装制品及 1500 吨纸管，故本次验收为项目竣工验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通过长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立项（项目代码：22509-330522-04-02-969610），企业于 2025 年 10 月委托资质单位编制了《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 m² 纸包装制品及 1500 吨纸管迁建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5 年 10 月 15 日湖州市生态环境局长兴分局下发《关于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 m² 纸包装制品及 1500 吨纸管迁建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审查意见》（湖长深改备[2025]58 号）。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该 280 万元，环保投资 4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4.2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项目为“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 m² 纸包装制品及 1500 吨纸管迁建项目”，地址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新兴工业园区（包桥路 1 号），建设项目性质为新建，本次验收为竣工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为竣工验收，对照《污染影响建设项目综合重大变动清单》，现有项目建设性质与原报批环评一致，生产工艺与原报批环评基本一致，污染治理措施与原环评基本一致。本项目设计产品和产能为年产 600 万 m² 纸包装制品及 1500 吨纸管，本项目已达产，生产规模及总量均未超出原报批环评核定范围，故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情况说明

本项目自立项、建设、试生产至竣工环保验收调试全过程，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截至本次验收之日，项目建设及运行期间未收到任何周边居民或相关单位的环境投诉，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无环境违法行为，未受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各项环保管理工作合规有序。

四、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全厂雨污分流，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均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相应标准，纳入长兴昂为环境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处理后达标排放，对水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废气

项目分切、模切、精切、磨头及粘箱废气：通过加强车间管理后，无组织排放；印刷、自然晾干、卷管、烘干废气：印刷、自然晾干废气经设备上方设置局部密闭（正压）集气罩收集、卷管废气经设备上方设置局部密闭（正压）集气罩收集、烘干废气经设备顶部直连管道收集（正压）至 1 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设备运行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型的设备和装置，加强设备的维护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废

设置了较为规范的一般固废仓库及危险废物仓库，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生产过程产生的纸质边角料、次品、一般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委托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废包装桶、废包装油桶、废机油、清洗废液、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五）其他环保措施

本项目已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中除环保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已搭建完善环保组织机构并明确职责，制定了环保设施运维、台账记录、费用保障等多项规章制度，依照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并委托有资质单位检测且结果达标；同时针对火灾爆炸风险落实人员培训与规范作业要求，成立环保小组开展常态化环境管理工作。

五、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湖州衡一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废水、废气、噪声检测》，报告编号：HYJCHJ26070，监测期结果如下：

1、废水

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排放口水质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排放限值；总磷及氨氮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 1 排放限值。

2、本项目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中表 1 排放限值。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排放限值；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3、噪声东、南、西、北侧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昼间≤65dB（A）。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基本按环保“三同时”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编号：991330522MA2B397F91001P），有效期至2031年2月27日，管理类别为简化管理。

七、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0万m²纸包装制品及1500吨纸管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保局批复，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_{Cr}0.019t/a、NH₃-N0.001t/a、VOCs0.264t/a。

八、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0万m²纸包装制品及1500吨纸管迁建项目》环评手续齐备，主体工程和配套工程建设基本完备，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已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和环评及批复中各项环保要求，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基本具备了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九、建议和要求

（1）要求严格执行所制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提高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加强生产、环保设备的运行管理维护，做到责任到人，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车间现场管理，关注废气的收集、处理，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维护，保证设施正常运行，确保达标排放。加强噪声管理，保证厂界噪声排放达标。

（3）要求严格落实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各项措施。

（4）建议加强固废的收集、暂存、处置过程管理，规范危废库建设；完善标志标牌和运行台账资料。

（5）自觉接受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工作。

验收组组长: 毕建平

验收组专家: 张磊 李阳 方奕

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

2026年8月17日

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 万 m² 纸包装制品及 1500 吨纸管迁建项目

验收组名单

成员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身份证号码
组长	毕建华	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18858151378	毕建华	330522197710115712
专家	方奕	浙江大楷科技有限公司	总工	13967292336	方奕	330502197106140019
	费羽凯	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总工	13587208398	费羽凯	330501198803108215
	贾善明	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总工	13395729609	贾善明	654101197208122874
其他	孙杰	湖州衡一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005727928	孙杰	330501199001251313

长兴鑫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

2026 年 8 月 17 日